莲池区政府部门内部审批事项清单

2018年12月

|  |
| --- |
| 莲池区政府部门内部审批事项清单(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3项，档案局3项，发改局4项，住建局1项，人社局4项，财政局2项，共计17项) |
|  |  |  |  |  |
| 序号 | 事项名称 | 审批部门 | 设定依据 | 审批对象 | 审批权限 | 审批时限（工作日） | 备注 |
| 1 | 事业单位法人设立登记 | 莲池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2号） | 区级管理的事业单位 | 区级管理的事业单位 | 10 |  |
| 2 | 事业单位法人变更登记 | 莲池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2号） | 区级管理的事业单位 | 区级管理的事业单位 | 10 |  |
| 3 | 事业单位法人注销登记 | 莲池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 | 《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252号） | 区级管理的事业单位 | 区级管理的事业单位 | 10 |  |
| 4 | 档案工作规范化管理认定 | 莲池区档案局 | 《中共河北省委办公厅、河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全省档案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冀办发【2015】24号） | 各乡办事处、区级机关、团体、事业单位 | 负责莲池区各乡办事处、区级党政机关、团体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档案工作规范化管理示范单位进行认定 | 13  |  |
| 5 | 档案延期移交的审定 | 莲池区档案局 | 《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国家档案局第5号令） | 区级级机关、团体、事业单位 | 负责区级党政机关、团体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档案延期移交的审定 | 13  |  |
| 6 | 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档案保管期限表审定 | 莲池区档案局 | 《机关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文书档案保管期限规定》（国家档案局第8 号令）、《各级各类档案馆收集档案范围的规定》（国家档案局第9 号令）《企业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文书档案保管期限规定》（国家档案局第10号令） | 区级机关、团体、事业单位 | 负责区级机关、团体和区属事业单位文件材料归档范围和保管期限表审定 | 10  |  |
| 7 | 政府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审批 | 莲池区发展改革局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保留部分非行政许可审批项目的通知》（国办发[2004]62号）、《保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向城区下放经济管理权限的通知》（保发改审批〔2015〕475号）、 保定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保定市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试行）》 | 区财政出资的政府投资项目 | 县（区）级审批 | 40个工作日（不含中介机构评估审查） |  |
| 8 |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估和审查 | 莲池区发展改革局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1997年11月1日主席令第九十号，2007年10月28日予以修改）；2、《国务院关于加强节能工作的决定》（国发〔2006〕28号）；3、《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44号）；4、《河北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办法》（冀政办字[2017]37号）；5、《保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我市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有关事宜的通知》（保发改审批【2017】467号） | 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 | 区级 | 20（资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  |
| 9 | 依法必须招标的基建工程、特许经营项目招标方式和招标范围的核准 | 莲池区发展改革局 | 1、《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2、《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3、《河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4、《河北省建设项目招标方案和不招标申请报送和核准管理办法》；5、《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16号）；6、《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必须招标的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项目范围规定的通知》（发改法规规【2018】843号）。 | 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 | 区级 | 20（资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  |
| 10 | 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投资建设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核准 | 莲池区发展改革局 | 1、《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 2、《国务院关于发布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6年本）的通知》（国发〔2016〕72号）;3、《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73号）;4、《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发改委令第2号）;5、《河北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实施办法》（冀政字[2018]4号）；6、《河北省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2017年本）》（冀政发[2017]8号）；7、《保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向城区下放经济管理权限的通知》（保发改审批【2015】475号）。 | 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等 | 区级 | 20日（资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不含委托申请报告、社会稳定风险等评估时间)） |  |
| 11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核发 | 莲池区住建局 |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七条；《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建部令弟18号）；《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42号）。 | 区本级有建设工程项目的法人单位 | 区级 | 15 |  |
| 12 | 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及离休人员工资审核 | 莲池区人社局 | 《关于印发保定市莲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莲编字[2017]37号） | 机关、事业单位 | 负责全区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及退休人员工资审核 | 即时办理 |  |
| 13 | 机关、事业工作人员退休审核 | 莲池区人社局 | 《关于印发保定市莲池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莲编字[2017]37号） | 机关、事业单位 | 负责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退休审核 | 即时办理 |  |
| 14 | 事业单位奖励性绩效总量审核 | 莲池区人社局 | 《关于转发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省教育厅<义务教育学校绩效工资实施意见>的通知》（冀政办[2009]44号）、《关于转发原人事部、财政部、科技部<关于印发<科学研究事业单位贯彻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的通知>的通知》（冀人社[2009]81号）、《河北省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实施意见》（冀政办 [2012]31号） | 事业单位 | 负责全区事业单位奖励性绩效总量审核 | 即时办理 |  |
| 15 | 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审批 | 莲池区人社局 | 《关于县以下机关建立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的意见》（中办发 [2015]4号）、《河北省县以下机关建立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制度的实施意见》（冀办发 [2015]26号） | 区人民政府各工作部门及政府派出机构科级以下公务员 | 区人社局 | 即时办理 |  |
| 16 | 事业单位及其所办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审批 | 莲池区财政局 | 财资【2017】85号 | 区属事业单位及其所办企业 | 区属事业单位及其所办企业国有资产产权登记审批 | 10 | 　 |
| 17 | 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处置事项审批 | 莲池区财政局 | 《河北省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冀财资【2016】76号 | 区属各行政事业单位 | 区属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处置事项审批 | 13 | 　 |